

河南省国控水站 TOC 运维项目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19-398

采 购 人： 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

采购代理： 河南中天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一九年十月

## 特别提示

### 1.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CA窗口办理 CA密钥，完成注册。（办理地址：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18楼，咨询电话：0371-96596-0转人工）

### 2、响应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采购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6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7 投标人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hntf格式和\*.nhn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

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nggzyjy.cn](http://www.hnnggzyjy.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

6、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要求.....	1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
一、法人代表授权书.....	28
二、单一来源采购承诺书.....	29
三、投标承诺函.....	30
四、技术规格及商务偏差表.....	32
五、采购报价表.....	34
六、资格证明文件.....	36
七、服务方案.....	37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8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39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河南省国控水站 TOC 运维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致：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河南中天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甲方）的委托，就河南省国控水站 TOC 运维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贵单位（乙方）参加采购。

###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1. 项目名称：河南省国控水站 TOC 运维项目
2.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19-398
3. 采购内容：为河南省国控水站的 TOC 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4.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2 个包段

A 包：新郑黄甫寨、中牟陈桥、七里铺、彰武水库、五陵、卫辉下马营、前枋城、修武水文站、获嘉东碑村、封丘陶北、封丘王堤、武陟渠首、南乐元村集、白沙水库、临颖吴刘闸、西华程湾、叶舞公路桥、临颖高村桥、舞阳马湾、睢阳包公庙、睢县板桥、西华大王庄、西华址坊、永城张板桥、濮阳大韩桥、鄢陵陶城闸 26 个水站站点的运维服务；

B 包：郾城漯邓桥、新蔡李桥、长台关甘岸桥、琵琶山桥、竹竿铺、固始马罡、潢川水文站、杨寨中村、潭头、高涯寨、龙门大桥 11 个水站站点的运维服务；

5. 采购预算：81.4 万元；其中 A 包：57.2 万元，B 包：24.2 万元
6. 服务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全年运维服务
7. 拟定供应商：

A 包拟定供应商：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信息港研发楼 B 座 301 号

B 包拟定供应商：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润恒鼎丰产业园 2 栋 3 楼

8.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管理、进口产品管理、支持企业发展、正版软件、自主创新及其他相关政策。

###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文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采购文件获取

1. 供应商应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 进行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通过后, 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 2019年10月10日至2019年10月13日,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网上, 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上传)

1.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2019年10月14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4, (郑州市农业路和经一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2. 供应商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指定要求上传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jy.cn](http://www.h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同开标时间及地点。

## 五、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六、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学理路 10 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371-66309337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天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姚砦路 133 号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2502 室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1-63288040

2019 年 10 月 09 日

##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一、采购费用

一切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费用，均由参与的供应商自理。

###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合格的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应符合下列条件：

(1) 投标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公告、采购须知、项目要求、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和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五部分组成。

2、本公司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四、采购要求

1、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和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它包括：

- (1) 法人代表授权书
- (2) 单一来源采购承诺书
- (3) 投标承诺函

(4) 技术规格及商务偏差表

(5) 采购报价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服务方案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2、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3、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要求，作出投标承诺。

4、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本公司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本采购文件中的约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 成交供应商须承诺（格式详见投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第九项）按上述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代理公司有权追究其相关责任。

5、单一来源采购电子响应文件登记

投标人必须直接从采购代理机构或其指定的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未经下载仅根据复制的采购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购买采购文件时登记的名称不一致的响应文件，均将被拒收。

6、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规定，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递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递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期限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 响应文件投递截止时间：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截止期和时间后上传的任何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及资料。

## 五、单一来源采购程序及评价标准

### 1、单一来源采购开标时间

单一来源采购开标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单一来源采购开标地点

单一来源采购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4，（郑州市农业路和经一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 3、单一来源采购小组

（1）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三人组成。

（2）人员构成：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采购需求，向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发出单一来源采购通知，并进行谈判，在谈判的过程中，可以协商报价，直到报价双方达成一致为止。

（4）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要求被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最终报出一次不得更改的价格，并作为成交价格。

## 4、单一来源采购原则

（1）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科学择优

（2）被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应在完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进行报价。

## 5、报价

（1）采购代理机构在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接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其中被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报价，须响应商务和技术部分。

（2）被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必须报出是采购人认为合理的市场价格，该价格可在最后开标时报出。

## 6、响应文件的初审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1）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做出投标承诺的；
- （2）未按规定加盖编制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章；
- （3）未按规定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 7、响应文件的审查

（1）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

(2) 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要求必须提供的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提供不完善的,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

(3) 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人的预算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采购人认为报价为不合理的市场价时,且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证明文件,将导致废标。

## 8、报价的确定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审查完成后,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统一报价内容,由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最终的报价并予以公布。

## 9、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与供应商应当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原则,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 10、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1) 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在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内独立进行。

(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比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

(3) 在单一来源采购期间,供应商不得向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及工作人员询问评比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单一来源采购结果的活动。

(4) 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是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的管理监督机构。

## 六、成交原则

1、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供应商投报产品是否满足采购要求,最终报价是否合理以及商务承诺是否满足采购人的需求,确定单一来源成交供应商。

2、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为采购失败处理,应重新组织采购:

(1) 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 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七、成交通知

1、单一来源采购结束 7 日内,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签订合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 10%的范围内,对采

购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服务、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 八、签订合同

- 1、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4、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改变成交状态，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

## 第三章 项目要求

### 一、招标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招标内容是为河南省 37 个国控水站的 TOC（总有机碳）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主要站点包括：

A 包：新郑黄甫寨、中牟陈桥、七里铺、彰武水库、五陵、卫辉下马营、前枋城、修武水文站、获嘉东碑村、封丘陶北、封丘王堤、武陟渠首、南乐元村集、白沙水库、临颖吴刘闸、西华程湾、叶舞公路桥、临颖高村桥、舞阳马湾、睢阳包公庙、睢县板桥、西华大王庄、西华址坊、永城张板桥、濮阳大韩桥、鄢陵陶城闸等 26 个；

B 包：郾城漯邓桥、新蔡李桥、长台关甘岸桥、琵琶山桥、竹竿铺、固始马罡、潢川水文站、杨寨中村、潭头、高涯寨、龙门大桥等 11 个站点；

根据《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管理办法》规定，非国控水站运维人员未经允许，原则上不得进入水站站房和采水口所在区域。确因工作需要进出水站，须得国控水站运维人员陪同并登记后进入。为确保 TOC 仪器运维正常开展，经与国家运维机构协商，省中心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已暂时委托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A 包拟定供应商（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和 B 包拟定供应商（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运维工作。

### 二、招标项目要求（同时适用 A 包、B 包）

#### 1. 仪器巡检

每个站每周一次,每年度共 52 或 53 次。

(1) 每周巡检内容：

1) 对进样管路、采样杯等进行检查、必要时清洗维护。

2) 经常检查氮气钢瓶气压（新更换的氮气瓶，总压约为 13MPa，二表压力为 0.25MPa-0.28MPa），压力不足（气压降到 0.5MPa）应及时更换；发现氮气用量较大时，用肥皂水仔细检查钢瓶连接处、减压阀、CO<sub>2</sub> 吸收瓶等易漏处。

3) 更换或补充盐酸溶液（2L 能用 1 年，根据用量定）、稀释用水和标准液（不用时冷藏保存）。

4) 检查加湿器（水位在上下线间）、冷凝水容器（每周都要加到溢出为止）、B 型卤素洗涤器（液面低于玻璃管出气口 1CM 以上，使进气口在液面下）等的水位，及时添加蒸馏水。

5) 在线测量条件设定后不要随意更改，用站点实际水样对加酸量、通气时间进行优化（先固定加酸量为 60ML，通气时间分别为 60 秒、90 秒、120 秒、150 秒等，前后

两次相对误差小于 10%后固定通气时间，再把加酸量每次增加 30ML，前后两次相对误差小于 10%后固定加酸量）。

6) 检查八通阀进酸（使用“保养”里“除去流路中气泡”程序，看注射器抽盐酸时上面是否有气泡）、蒸馏水（使用“保养”里“试剂注入状态检查”程序，看注射器抽蒸馏水时是否有气泡）是否正常，注入状态是否正常（使用“保养”里“试剂注入状态检查”程序，当注射器往燃烧管里注入试剂时看水柱是垂直向下）。

7) 检查在线测量时酸是否加入（TOC-4100 是先抽盐酸，再抽取水样；TOC-4200 是先抽过水样，再抽取盐酸，水样与盐酸混合时水体里有明显变化）。

8) 检查炉温（680℃）、冷却器温度（ $1\pm 0.4^{\circ}\text{C}$ ）是否正常。

9) 检查基线位置、漂移、噪音是否 OK，基线基本为直线且在“0”附近。

10) 检查电炉风扇是否工作（将软纸放在风扇前，纸被吹开），检查机柜内其它风扇是否工作。

(2) 每月检查 TOC 内部校准曲线（使用多大标准溶液、校几次、进样量多少等），对不符合的曲线应及时更换。

(3) 至少 3 个月更换 1 次 B 型卤素洗涤器内蒸馏水。

(4) 每 3 个月更换滑块下两种密封圈（黑色、较软的在下，白色、较硬的在上）。

(5) 每半年更换柱塞头（发现注射器下有漏液时必须更换，轻轻地拉、推杆，不要左右摇晃），换后做零点检测（TOC-4100 还要做“进样量的零校正”）。

(6) 每半年更换 2 瓶 CO<sub>2</sub> 吸收剂（瓶上带“S”的接带“S”的管，瓶上带“L”的接带“L”的管，在瓶身注明更换日期）。

(7) 每年更换燃烧管、催化剂、燃烧管顶端的密封圈。更换时请参照仪器使用说明书。

(8) 定期检查卤素洗涤器，黄铜有 2/3 变黑色时需更换。

(9) 定期检查 B 型卤素洗涤器内不锈钢网，发黑时及时更换。

(10) 做好运维巡检各种记录。

## 2、质量要求

运维按照“日监视 周巡检”的质量方针。

(1) 每双周对总有机碳仪器进行一次标准溶液核查，结果报甲方。所用标准溶液浓度尽量与水样相近，浓度在±20%以内。

(2) 配合甲方开展水样比对工作，手工采样与仪器用同一批样品，保证可比性。

(3) 在仪器发生故障时,能及时发现和维修(发生故障4小时内运维人员到现场,处理问题)。修复后及时对仪器进行校准,并进行必要的仪器性能测试,确保监测仪器在正常状态下工作。

乙方须按照国家和河南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妥善处理 TOC 仪器运维产生的废液,以及配件更换产生的固体废物。

### 3、质控要求

每半年对 TOC 仪器进行 1 次期间核查或性能测试,要求:

误差:单个样品多次测量,误差在允许范围内;

精密度:连续测定同一标准样品 6 次,测定结果相对标准偏差 $\leq \pm 10\%$ ;

准确度:连续测定同一标准样品 6 次,测定结果相对误差 $\leq \pm 10\%$ 。

线性测试:进行 5 个浓度点的多点校准,相关系数在 0.95 以上。

### 4、考核方法

#### (1) 考核周期

考核方法采取以单个水站为基本考核单元,考核频次为每季度一次。

考核按照每季度乙方进行 1 次自查,甲方每季度对乙方进行 1 次运维考核。

#### (2) 考核内容

单站实际运行率:

单站实际运行率=站点实际运行天数/站点应运行天数 $\times 100\%$ ,站点应运行天数为考核时段内自然天数减去由不可抗力导致的停运天数(以下类同)。实际运行率大于 90%。

单站数据有效率:

数据有效率=(站点实际上传有效数据个数/站点应上传数据个数) $\times 100\%$ 。数据有效率大于 90%。

注:1.不可抗力(如雷电、洪水、旱灾,火灾、地震等)造成系统无法运行、数据的缺失不计入统计考核指标。

2.突发事件(如偷盗、光纤故障,停电等)造成系统无法运行、数据的缺失不计入统计考核指标。

3.因行政管理或财政资金未及时支付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故障未及时处理,不计入统计考核指标。

### 5、考核结果应用

(1) 单个站点运行率及数据有效率均 $\geq 90\%$ ,为合格,支付当季100%运维费用;

(2) 单个站点运行率及数据有效率其中一个 $\geq 80\%$ 、 $< 90\%$ ，为初级警告，扣除当季运维费10%，并责令整改。

(3) 单个站点运行率及数据有效率其中一个 $\geq 70\%$ 、 $< 80\%$ ，为二级警告，扣除当季运维费的30%，并责令整改。

(4) 单个站点运行率及数据有效率其中一个 $< 70\%$ ，终止运营合同，不支付当季运维费。

(5) 若运维期间站点因断流进行停机，不支付断流期间运维费。

(6) 运维工作受到中心致函或通报批评的的每次扣除运维经费5000元。

(7) 如果乙方运维人员或队伍发生重大变更，无法按质开展运维工作，或者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甲方有权提前取消运营合同。

(8) 一旦发现虚假数据，甲方将按照环保部印发的《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环发〔2015〕175号）和环办印发的《“十三五”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工作方案》（环办监测〔2016〕104号）的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处罚，不支付运维费用，终止服务合同，列入“黑名单”，并对造假行为的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在终止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提出经济赔偿。

## 6、试剂

(1) 准确称取基准试剂或优级纯邻苯二甲酸氢钾2.125克（在110℃干燥箱中1小时，在干燥器中放至室温），蒸馏水溶解后定容至1升。溶液的浓度为1000mg/L（即1000ppm）。此溶液可作为标准原液保存（也可购买标准物质）。使用时根据校准溶液浓度的不同，再进行稀释配制。

(2) 稀HCL

将分析纯的浓HCL200毫升稀释至2L（稀释10倍）。

(3) 载气

高纯氮气（99.99%以上）1瓶及相配的减压阀一个。

## 三、支付方式

A包预算资金为57.2万元，B包预算资金为24.2万元。每季度不定期对乙方开展一次运营维护工作考核评审，以单个水站为单位进行，逐站依据维护内容就维护质量和相关指标相结合的方式评分，考核结果作为甲方每次支付乙方运维费用的依据。

签订合同后，根据对每季度考核结果支付运维经费。若每个季度考核结果均合格，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若季度考核不合格，则按照合同约定扣除当季度相应款项。

#### 四、责任与义务

本项目仅包括甲方委托乙方开展 TOC 仪器运维工作。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运维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乙方其他工作导致的任何连带责任。

乙方须遵守国家和河南省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按合同规定做好 TOC 仪器运维工作。

#### 五、争议的解决

因本项目引起的或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争议, 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 可采取以下方案:

1. 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合 同 书

本合同由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为一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乙方”)为另一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商定并签署。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本合同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理解:

- 一、合同书
- 二、成交通知书
- 三、合同一般条款
- 四、合同特殊条款
- 五、价格清单
- 六、合同附件
- 七、采购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 八、响应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3、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以及经双方同意纳入合同的会议纪要、备忘录、来往函件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4、考虑到甲方将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它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接受甲方的项目管理。

5、考虑到乙方提供的服务并接受甲方的项目管理,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6、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甲方: <b>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b> 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	-----------------------------------

## 合同一般条款

### 1.1. 定义

- 1.1.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相关文件的协议。
- 1.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的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 1.1.3 “货物”系指本合同项下乙方负责提供的主要仪器设备备件、耗材及备机等。
- 1.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有关服务工作。
- 1.1.5 “甲方”系指通过招标采购,代表用户接受合同服务,与乙方签订委托合同的单位。
- 1.1.6 “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服务的经济实体。
- 1.1.7 “用户”系指接受合同货物、集成及服务的最终用户。
- 1.1.8 “现场”系指甲方委托乙方运维的河南省国控水站TOC运维项目。
- 1.1.9 “验收”系指甲方及甲方委托方依据技术规定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 1.1.10 “天”指自然天。

### 1.2. 项目名称

河南省国控水站TOC运维项目

### 1.3. 项目内容

2019年1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河南省国控水站的TOC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 1.4. 合同范围

- 1.4.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河南省国控水站的TOC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 1.4.2 乙方应负责确保运维服务符合甲方需求。

### 1.5. 权利和义务

- 1.5.1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明确的服务要求,以便乙方能够开展工作,如果乙方向甲方提出配合完成项目工作的合理请求,甲方应及时做出答复,并给予协助。
- 1.5.2 乙方应当按项目工作各阶段的交付物要求,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的各项成果,按工作任务所规定的内容、进度及提交文档等交付物,并对其内容负责。

- 1.5.3 乙方应当指派技术小组执行本合同的工作。该技术小组应和甲方建立友好的协作关系。按照合同的时间安排，甲方代表和乙方技术小组之间建立技术交流的机制。
- 1.5.4 乙方指定一名负责人作为乙方代表，协助甲方人员解决可能出现的技术问题。如果甲方认为在工作现场的乙方任何成员不称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外指派合乎甲方要求的人员。
- 1.5.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当按甲方提出的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并按工程进度提交相应的交付物，对项目过程中的需求偏差、进度偏差，应按项目的变更管理流程，与甲方及时协商、确认和调整。
- 1.5.6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组主要成员，如遇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需经过甲方同意。
- 1.5.7 乙方应保证整个项目的整体实施效果达到项目工作的总体目标，对项目的实施工作承担总体责任。
- 1.5.8 乙方应服从、配合甲方及甲方指定人员的工作指示。

## 1.6. 项目进度

- 1.6.1 乙方保证按照合同附件中有关项目进度的要求，合理安排工期，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
- 1.6.2 乙方应以合理的、甲方可以理解的方式，向甲方提供书面的项目阶段进度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项目进度与计划执行；
  - 已完成的工作内容；
  - 有无遇到的困难和障碍；
  - 本项目的预期效果；
  - 人员配置有无项目变更及/或变更情况；
  - 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甲方应该知道的情况或甲方要求知道的情况。
- 1.6.3 如有重大的问题或重要的变更发生，乙方需在7天内向甲方做出书面报告；乙方也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回复甲方在其它时间内提出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询问。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项目迟延和甲方不能及时付款或配合项目进行的后果及项目延期的责任。

## 1.7. 付款条件

详见特殊条款

## 1.8. 技术资料及知识产权

### 1.8.1 知识产权归属

- 1)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成果以及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专利、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所有。乙方在本合同签署之前已经拥有的知识产权和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以及通用科学技术方法除外。
- 2) 除非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秘密信息、技术资料、文件等。
- 3) 除本项目服务需要之外，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

### 1.8.2 禁止对第三方造成侵权

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成果及服务过程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乙方需要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应当在使用前合法的获得使用该等知识产权的许可，并在获得许可后7日内将相关协议及许可文件复印件报甲方备案。乙方为本合同履行之目的使用自身或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8.3 乙方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能够合法地使用其提供的成果。如果任何第三人因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使用成果向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提出有关知识产权的任何索赔、要求停止使用、要求支付费用、诉讼、仲裁或其它不利于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之行为，乙方应当自费为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进行处理，并保证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能够正常使用成果，由此给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补偿、诉讼费、仲裁费用、律师费、甲方的其他损失等）。

1.8.4 本合同条款的规定不因本合同的到期而失效。

1.8.5 本合同约定的知识产权条款若有争议，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为准。

1.8.6 服务方案均应按“项目要求”提交并经甲方确认。

1.8.7 乙方应承担甲方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工作而导致损失的责任。

1.8.8 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1.9. 保密

- 1.9.1 任何一方对其在合同缔结和履行过程中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上述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商业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非因披露方过错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或合同终止之日起三年，以较晚的时间为准。国家秘密的保密期限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
- 1.9.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确需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应由乙方与其签订不低于本合同保密条款要求的保密协议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 1.9.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乙方不得复制、使用、许可他人使用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在合同履行完毕或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当立即将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一切与合同履行有关的资料包括全部复制文件返还。

## 1.10. 质量保证

乙方需认真落实质量管理制度，做好相应记录。

## 1.11. 索赔

- 1.11.1 乙方对提交的成果与合同要求不符须承担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项目成果并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合同款，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及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 2) 根据项目成果的疵劣和不符合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合同总金额。
- 1.11.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 1.11.3 违约责任
- 1) 如因任何一方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以及另一方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一切费用。

2) 如由于双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 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 1.11.4 违约金与赔偿金额计算

- 1) 本合同项下涉及的所有的违约金和赔偿金额均依据合同的规定计算。如合同未有明确规定的, 则根据国家或地方的有关规定、惯例、行业规定等合理地估算。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 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 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之百分之二十 (20%) 作为违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另行承担赔偿责任。同时,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3) 若乙方未达到中国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强制要求时,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据此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 (20%)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对于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进行抵扣。如果未付金额不足以抵扣, 甲方仍有权向乙方提出补偿不足部分的要求。

#### 1.11.5 违约金与赔偿的支付

- 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充分、全面地履行合同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品质等方面),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除承担违约责任外, 还应赔偿甲方的实际经济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支付的赔偿款、法律费用等)。
- 2) 对于合同中所列的违约金和赔偿, 甲方有权从待付的后续合同款项中扣除。
- 3)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时,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力。

### 1.12. 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 1.12.1 如果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拖延提交成果, 将受到以下制裁: 加收违约罚款和/或终止合同。
- 1.1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交成果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交成果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对情况进行分析, 决定是否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终止合同。

### 1.13. 不可抗力

- 1.13.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 则可适当延长履约期限。

1.13.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14. 争议解决**

1.14.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3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4.2 在争议解决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 **1.15. 违约终止合同**

1.15.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5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项目成果。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15.2 一旦甲方根据第1.19.1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甲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项目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服务的额外差价。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16. 变更事项**

1.16.1 甲方可以在需要的时候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事项通知，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点或几点提出变更：

1) 业务需求发生变更；

2) 乙方需提供的服务。

1.16.2 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应在十天内向甲方提供修改所带来的费用变化及服务期的变化。

1.16.3 任何修改将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并适用其他条款。

#### **1.17. 合同修改**

1.17.1 除非买卖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否则不能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修改。

#### **1.18. 人员变更**

1.18.1 甲方不允许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更换项目负责人，如果乙方由于无法控制的

原因，必须变更项目负责人时，乙方应提供一名具有同等或更高资历的人员替换该职位（经甲方书面同意）。

1.18.2 如果甲方发现乙方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存在以下问题，甲方有权书面要求乙方更换该人员。

- 1) 该人员被发现犯有严重的错误或被指控有犯罪行为；
- 2) 有充分资料显示该人员能力与表现无法胜任承担的工作任务。

1.18.3 所有人员的变更均不影响合同的价格及合同服务期。

### **1.19. 适用法律**

1.19.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 **1.20. 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20.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买卖双方所有往来信函及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1.20.2 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1. 通知**

1.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或对应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1.22.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2.1 商务合同应包括招标人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 **1.22. 合同终止与暂停**

1.22.1 合同终止

当买卖双方完成了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应终止。

1.22.2 违约通知

如果乙方未按合同执行或因疏忽而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义务以致严重影响项目进行时，甲方将通知乙方，要求补救上述失误或疏忽。

1.22.3 乙方违约时终止，如果乙方：

- 1) 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转让合同或将整个工程分包出去；
- 2) 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收到法院对他发出的宣告破产并指定破产财产管理人的命令或与债权人达成有关协议，或为了其债权人的利益在财产管理人、财产委托人或财务管理人的监督下营业或停业清理；则甲方向乙方发出通知，七(7)天后终止合同，并将乙方逐出现场。任何此种驱逐或终止都不应损害合同规定的甲方或乙

方的任何其它权利或权力。 在此种终止后，甲方可自己或由任何其他承包商完成合同。

1.22.4 在合同执行完成之前，甲方没有义务向乙方支付任何合同约定内容以外的款项。

1.22.5 甲方违约时的终止，如果甲方：

- 1) 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收到法院对他发出的宣告破产并指定破产财产管理人的命令或与债权人达成有关协议，或为了其债权人的利益在财产管理人、财产委托人或财务管理人的监督下营业或停业清理；
- 2) 一直未履行其本合同项下义务。

乙方在向甲方发出甲方违约通知十五天后可终止合同，任何此类终止均不应损害合同项下甲方的任何其它权利。

1.22.6 合同暂停

甲方可指示乙方：

- 1) 暂停项目运维；
- 2) 暂停项目进度；
- 3) 暂停项目验收。

### **1.23. 安全责任**

1.2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负责河南省国控水站的TOC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的财产安全、消防安全等，负有保障义务。

##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合同特殊条款未列明的适用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2.1.1 甲方：河南省环境监测中心

2.1.2 乙方：

### 2.2. 合同范围

\*2.2.1 服务范围包括：针对河南省国控水站的TOC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

2.2.2 如运维期间，甲方根据国家相关标准或政策要求新增项目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确定。

### 2.3. 服务方式

2.3.1 服务地点：河南省国控水站相应站点

\*2.3.2 服务时间：项目运维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2.4. 付款方式和条件：

签订合同后，根据对每季度考核结果支付运维经费。若每个季度考核结果均合格，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若季度考核不合格，则按照合同约定扣除当季度相应款项。

### 2.5. 保密

2.5.1 如乙方确需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本合同项下系统开发所需的任何数据、信息等，需在获得甲方同意后，由乙方与第三方签订不低于本合同保密条款要求的保密协议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 2.6. 索赔

2.6.1 索赔通知期限：7天。

### 2.7. 不可抗力

2.7.1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14天内。

### 2.8. 争议解决

2.8.1 乙方应承诺甲方在乙方提供的运维仪器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或权利追索时；承担违反上述承诺

致使甲方遭受的相关损失及支出的相关费用。

## **2.9. 违约终止合同**

2.9.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5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 **2.10. 合同终止与暂停**

2.10.1 发生以下情况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1) 对乙方达不到甲方河南省国控水站的TOC仪器提供日常运行维护服务要求或违规操作的，甲方将扣减相应的费用直至终止合同。
- (2) 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运维服务不能保证的，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3)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未按采购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应运维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4) 禁止乙方在中标后转包给其他人、机构和部门，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国控水站 TOC 运维项目\_\_\_\_包  
单一来源采购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19-398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二、单一来源采购承诺书

根据\_\_\_\_\_（项目名称、包）\_\_\_\_\_《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已被正式授权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文件包括：

- （1）法人代表授权书
- （2）单一来源采购承诺书
- （3）投标承诺函
- （4）技术规格及商务偏差表
- （5）采购报价表
- （6）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 （7）服务方案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代理费承诺函

同时承诺：

1、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并理解其实质内容，同意承担其规定的全部义务和相关责任。

2、供应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报价，如被确定中标后，全面履行合同。

3、供应商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可能要求的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与本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通讯往来如下：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有）；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 四、技术规格及商务偏差表

### 4.1 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名称及条款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 响应内容	对招标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若均无偏差，供应商可自行承诺所有技术规格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 4.2 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公告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服务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全年运维服务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			
3	付款方式	按采购文件“项目要求”中支付方式执行			
4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响应人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单一来源采购响应被拒风险

日期：\_\_\_\_\_

## 五、采购报价表

### 5.1 采购总报价

采购编号：

金额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投标首次报价	服务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60日历天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

## 5.2 采购报价明细表:

TOC 仪器基本运维项目主要耗材及设备 (单站/年)

名称	服务类型	费用类型	费用(元)	备注
TOC 总有机碳设备	试剂及易耗品	TOC 设备注射器柱塞头		6 个月更换一次
		TOC 设备试剂、纯水、标准物质		每周检查, 1 个月进行试剂更换
		TOC 设备氮气		每 2-3 个月更换, 氮气瓶, 且一备一用, 共配 2 个。
		TOC 设备 O 型圈		每月检查漏气则进行跟踪, 一般周期为 3-6 个月
		TOC 设备催化剂 (白金触媒)		每六个月进行更换
		配套管路耗材		每年更换
	卤素洗涤器		每年更换 1-2 次	
	运维费用	其他运维费用 (含人工, 用电、车辆、配套工具)		每周一次, 为人工费、每次站点过路费、油费
合计 (元)				
备注	1. 运维机构只负责设备日常维护、设备试剂、标液及易耗品。 2. 单项备品备件超过 4000 元, 由甲方支付			

## 六、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

2、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企业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近半年任三个月企业纳税证明材料、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自行承诺，盖供应商公章）；

3、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自行承诺，盖供应商公章）。

4、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网页截图（盖供应商公章）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相关证书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

## 七、服务方案

请根据本项目招标项目需求自行编制项目服务方案



##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包：\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